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10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

聯絡人：賴秀麗

聯絡電話：(02)87897526

傳 真：(02)87897514

受文者：臺北市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工程訴字第104000178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辦理申訴調解案件之統計、分析作業，請貴機關配合加強落實上網填報申訴調解案件後續處理情形，請查照。

說明：

一、為瞭解及加強控管各機關經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處理之爭議案件辦理情形及其後續處理，本會前分別以102年11月20日工程訴字第10200417450號函、103年7月1日工程訴字第10300221670號函（諒達）請貴機關配合上網填報申訴及調解案件後續之處理方式及結果，及於103年1月10日前完成追溯自102年1月1日起之申訴、調解案件後續處理情形。為持續辦理申訴調解案件之統計、分析作業，及確保資料之正確性、完整性，仍請貴機關配合加強落實上網填報，並請於今（104）年6月底前完成追溯101年受理之申訴調解案件辦理情形。

二、另政府電子採購網「機關爭議處理」系統之報表列印功能已於103年8月上線，可於上線後登入本會「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web.pcc.gov.tw>），利用採購輔助\機關爭議處理\報表製作功能列印相關報表（帳號請向貴機關採

臺北市府 1040119



AAAA10410278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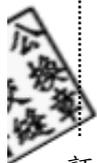
購單位申請)。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會企劃處

2015-01-19
12:07:27
交換印章

裝



訂



線